# 高中读书心得1000字(15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回唐朝 更新时间：2024-08-26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高中读书心得1000字篇一1957年，艾青被错划为右派，王震将军建议他到北大荒农场去。艾青携...*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高中读书心得1000字篇一**

1957年，艾青被错划为右派，王震将军建议他到北大荒农场去。艾青携全家去的时候正值农场备春耕期间，农场准备大面积烧荒，烧去土地中多余的杂草和灌木丛。

“火花飞舞着、旋转着|火柱直冲到九霄云外|火焰狂笑着、奔跑着|披荆斩棘，多么痛快!”

这烧荒的火是明亮的，这是如同艾青一般的火，是即使身处于黑暗和历史的深渊，也依旧熊熊燃烧、燃尽这世间所有绝望与痛苦的火!

艾青似火，不是那种忽明忽暗摇摆不定的烛火，而是火光冲天的森林大火，执着而炽烈，生生从曲折与黑暗中烧出一条路来!

艾青似火，是烧不尽的火!

因此他的诗，哪怕前期还遗留着前期诗人忧郁的悲剧式情感，但结尾却总会将目光转向光明，带给活在深渊里的中国人民以动力和希望。

艾青的诗奔放而细腻，气势磅礴，无论是揭露抨击不人道社会还是歌颂赞美太阳和光明，无论是土地太阳、苦难渴望、光明阴影还是寒冷与燃烧，都深深地打上了他的烙印，极富开创性与冲击力，有着那种与他一样的旺盛的“原始生命强力”。

艾青称自己，是“作为一个悲苦种族争取解放，摆脱枷锁的歌手而写诗”，是“受民族苦难命运感召而成为的‘时代的吹号者’”，他是为一切“被侮辱与被损害”的沉默灵魂而代言，他将民族忧患为己任。

**高中读书心得1000字篇二**

好习惯是开启成功之门的钥匙，坏习惯则是一扇向失败敞开的大门，养成好的习惯，你会一辈子享用不尽它的利息，我们万万不可轻视这些需要漫长形成却至关重要的好习惯的培养。

有什么思想，就有人么样的行为，有什么样的行为。就有人么养的习惯，有什么样的习惯，就有什么样的性格，有什么样的性格，就有什么样的命运，在通往成功的路上，习惯对于人的影响是不可否认不容忽视的。习惯是培养出来的，而不是生来就有的。它是在人的生活实践中逐渐形成的。它可以养成，也可以改变，当然，培养起来容易，改变起来困难。改变习惯是一个人敢于改变自我，拯救自我的标志，是一个人能力的证明。在人生的道路上，我们需要的是：用良好的习惯来保障行动的正确执行，习惯若不是最好的仆人，便是最差的主人，无论何时，我们都应该操控习惯，而绝不能被习惯所操控，所以说我们应该立即行动起来，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循序渐进，坚持下去，就是胜利。成功是一个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一个好习惯的养成需要一个醒悟—改变—反复—巩固—稳定的过程，所以，刚开始不要着急，要一点一滴的坚持，只要不动摇，朝着一个方向不停止，坚持行动，就有了习惯的雏形，再一点坚持，习惯就成熟了，好习惯越多。

读书心得体会300字范文六：

最近几天，我阅读了寓言大师伊索的寓言《狮子和老鼠》。这个故事告诉我们一个永恒的真理：好心得好报。

这个故事是这样的：有一天，一头大狮子在太阳底下睡觉，一只小老鼠路过时把它惊醒了。狮子正张嘴吃它，小老鼠哭道：“哦，别吃我，请让我走吧，先生!也许有一天我会报答你的。”狮子在心里冷笑，小小的老鼠怎么可能帮自己呢?但它是一只好心肠的狮子，就把老鼠放走了。

故事的结尾是大家所熟悉的：狮子被一张网网住，无法脱身。这时，小老鼠跑了过来，用它尖锐的小牙齿咬断了网上的绳子，狮子就从网里挣脱出来，狮子和小老鼠成为了朋友。 这是一个好心得好报的故事，故事很古老，也很得人们喜爱。它告诉我们，同情不仅存在于富贵者的心中，贫贱者也可以拥有同情心。善良并不是一种脆弱的美德。

**高中读书心得1000字篇三**

《藤野先生》也同样记录了鲁迅的心路历程，学医救国到弃医从文的转变，表达了鲁迅深深的爱国主义情感。鲁迅初到东京时，看到的是清国留学生在饱含中国人的耻辱的上野公园的樱花树下的身影，听到的是留学生们傍晚学跳舞的喧闹。这让鲁迅甚为厌恶，也正是这样，他去了仙台，在那与藤野先生相识。

鲁迅是中国文学重要的一个人，他发表了第一篇白话文小说，参加新文化运动，对历史的发展贡献很大。

他一生只出了一本回忆性散文集《朝花夕拾》，作者回忆了从青年时期以来的经历。其中有一篇是《藤野先生》是作者回忆一位日本的老师藤野先生。

作者重点回忆了在仙台和藤野先生学医的故事。作者写了藤野为我一一订正讲义，描绘出一个和蔼的热心的老教师形象。可是让我感到有些失望的是作者竟然对科学很不严谨，对血管的位置错误不但不接受还认为自己这样画画儿好看。这点最后学年试验成绩给了他一个警示，“同学一百余人之中，我在中间，不过是没有落第。”

我对鲁迅这一点也很不满意，有这样好的老师手把手教，居然对自己的要求仅仅是没有落第!

我认为，鲁迅这样做是辜负了藤野先生对他的期望，也是自己时光的荒废。只有刻苦学习才对得起中国人民纳税的钱，只有名列前茅才能给中国人扬眉吐气。只有这样，才能实现作者医治国人身体的理想，完成藤野先生给中国传播新的医学的心愿。

在作者被讥刺后，藤野先生主持正义，为中国学生赢得了尊重。我十分欣赏他正气的作风。

**高中读书心得1000字篇四**

我很喜欢看《老人与海》这本书。它是美国作家海明威写的，主要讲述了一个以捕鱼为生的老渔夫的故事。他出海八十四天却一无所获，被其他渔夫视为倒霉的人，但他并未绝望，最终钓上了一条大马哈鱼。他和大鱼在海上搏斗了整整三天，才将鱼杀死，并将其绑在小船的一侧。归程中大鱼一再遭到鲨鱼的袭击，回港时只剩下脊骨和尾巴。

他虽然失败了，没有得到鱼，但是，他的坚强的意志与勇敢的精神却经常激励着我。

上学期期末，严重的骨折使我只能卧床，不能上学。六年级上学期期末考试又是小学阶段特别关键的一次考试。怎么办呢?我蒙上被子默默流泪。妈妈在边上不停安慰，可是我的眼泪总是止不住。哭着哭着我尽然睡着了。梦中，我遇到了老渔夫，他笑着拍拍我：“孩子，腿骨折了，但我们的手没有坏，我们的大脑没有坏啊……”

对啊!醒来后，我笑着对告诉妈妈：“妈妈，你把我的书包从家里带到医院来吧。”于是，我开始学习，从躺着看书，到坐在床上写作业，虽然字不端正，但是却都很正确。遇到不理解的，我就打电话问老师和同学。语文、数学、英语和科学作业没有落下，美术、信息、音乐作业也没有落下。一个多月过去了，我们在大雪中迎来了期末考试。爸爸把我背到学校，虽然腿不能弯，直直地搁在椅子上，坐着很累，但是，我都咬牙坚持下来了。

休业式后，热心的同学带回来我的成绩单。我忐忑不安地打开了成绩报告单。当看到全优的时候，我的眼泪又一次止不住地往下流。

我像那个老渔夫那样，面对挫折时，我没有气馁，克服困难，勇敢地战胜了病魔!

**高中读书心得1000字篇五**

寂寞的童年，没有想像中的蓝天、白云和碧海，没有梦幻中的碧草、卵石和小鱼。但那一本本精美的课外书，却让我的生活变得美不胜收。

记得爸爸给你讲的第一个故事就是：“从前有座山……”开始我还听得津津有味，再听几遍，就发现了然无趣。闹着爸爸讲故事，爸爸却神秘地走到典雅的书橱前，说：“看书吧，书里有看不完的故事”。这就是最初我读书的动力。

带着好奇，我翻开了那一本本精美的童话，起初，我看到的是可爱的白雪公主和小矮人，那漂亮的美人鱼和七公主，还有那滑稽的小丑。看着那精美的插图，花花绿绿的，我幼稚的童心被童书彻底征服。这个世界里那么新奇美妙，我如同一个饥饿的人闻到了面包的香味。这是一个美丽的世界，这里有遐想的空间，童话的城堡，把彩虹的颜色定格在梦的呼吸里。

带着追求，我打开了那一本本有趣的小说，《皮皮鲁和鲁西西》，那曲折、神奇的情节把我完全吸引住了，追随着他们的每一句话，每一个动作，替主人担心，也在想像结果会是怎样的。因为急于知道结局，所以我看得很快，囫囵吞枣。最喜欢看的是《淘气包马小跳》，注意的是搞笑，它总是能给我带来快乐。淘气的马球小跳，漂亮的夏林果，笨笨的安琪儿，聪明的路曼曼，书生气的丁文涛……第一个人物形象我都喜欢!杨红樱阿姨笔下的人物是何等的活灵活现!每一个人物都有个自的特点，刻画得如此靓丽!这是一个可爱的世界，这里有隐形的翅膀，神奇的魔笔，于是，我开始了逐梦的旅程。

带着理想，我掀开了那一本本尘封的着作，那“举世皆浊我独清，世人皆醉我独醒”屈原英勇投江的场面，那“生当作人杰，死亦为鬼雄”项羽自刎乌江的场面，都是我们智慧、勇气动力的源泉。读的第一部小说是着名作家老舍的《龙须沟》，故事的情节已经忘得差不多了，只记得龙须沟是个穷地方，还有最后一句话是“中国共产党万岁!”不仅读得稀里哗啦，哭得也是稀里哗啦，感动得一塌糊涂!还有就是《骆驼祥子》，我对这部小说尤其欣赏，老舍把对拉车夫祥子的形象、语言、动作都写得极其到位，祥子的传奇更是描写得淋漓尽致。我喜欢的着作还有《呼啸山庄》、《上尉的女儿》、《宝葫芦的秘密》等。这是一个神秘的世界，这里有古典的韵味，无垠的平地，我在这里尽情释放我的热情!

一本本精彩的课外书，让我读出了不同于课堂的味道，美丽的世界，可爱的世界，神秘的世界，都属于我读书的国界!我生活的的动力，生活中的激情，来自我读书的乐趣。

**高中读书心得1000字篇六**

童年时代像一只幼狮,依偎在妈妈身边,与同伴无拘无束地玩耍;时光飞逝,光阴似箭,当幼狮以成雄师,就不在无忧无虑，虽时而位领土而战，但也忘不了那童年时光，人何尝不是如此呢?

别看我那么爱看书，但也是需要转变的，我也就有了一段刻苦铭心的经历。

小时候，妈妈跟我讲：“书是良师益友。”当时我似懂非懂。当我认识了近200多字时，我第一眼见到了书，就是这一眼，使我的人生产生了巨大变化，使我从一个年幼无知的小孩成为一个踏入社会的儿童。

我的第一本书是故事书，是图文本，内涵丰富，我看得如醉如痴，我先将书囫囵吞枣似的读一遍，只要遇到不懂的字，我就先绕过去，回过头来，问长辈。再记住好词，把感人肺腑的句抄下，知道作者就算精读了。

我还量了书的面积和长度，自己缝了个袋子，这样就可以随时随地钻入书的海洋了。可惜好景不长，这个我想方设法节约时间看书的方法很快得到我的否认，因为我读完一本书，就换一本，而袋子永远还是那么大，有的都装不下。

我又想了一个方法，我家当时穷，于是，我到书店借书，但要帮忙做家务，都没时间看，我就缝了一个大挎包，足足可装2本现在的书，出去时就可以看了。

我上学时的书大多都不是作文书，因为我认为作文要写好，最忠实的益友其实是闲书，它们不像课本;作文书一样死板。我的书大多都是自然界的奇异现象的书，比如布封写的《自然史》(还未买到)等等。

我并不是什么书都买，只要看到书，我会先看有没有这几点，如没有我就现场看完。一，内容丰富精彩。二，要有做人道理。三，有精彩片段。

只有知识——才能构成巨大财富的源泉。学无坦途，只要专心学习，好书必定能带来无穷乐趣，并品尝到成功的喜悦。

**高中读书心得1000字篇七**

品尝书本是一种生活的享受。

“阅读让生活充实”，在不同的心境下，可以选择翻阅情调各异的文章。悠闲时不妨欣赏一些清雅脱俗的小品或散文，刚烈时也可朗读几首豪情奔放的诗词，再不然，在阅读了一大堆西方的名著之余，也不妨顺手拈来一本《张爱玲小说集》，尝尝倾城之恋的滋味，又或者找来《余光中诗选》，洗刷一下呆滞的脑袋，甚至是博益的“书仔”也会合胃口的。总而言之，正是“于书无所不读，凡物皆有可观”。

人生与书本，书本与人生，两者对爱读书之人来说，是分不开的一回事。人与书的关系是非常密切的，因人的精神食粮可反映出他的内心世界。试问一个有气质的读书人又怎会沉醉于浅薄晦涩的书中呢?怎么样的人，便会看怎么样的书;相对地，看怎么样的书，便会成为怎么样的人。这或许不是个定律，但也有它的道理。今日，在这种繁忙的工业社会里，人要是没有一点文学修养做底子，一味追求时髦和偏向物质的享受，张口闭口都是钱，南来北去都是房子、股票，问他莎士比亚是何人也?则瞠目结舌。这种满身铜臭的人，充其量只是语言无味，而且可憎的“空心一族”而已。

古诗人言：“腹有诗书气自华”。一个人修养精湛，表现在外自是雍容的气度，出俗的谈吐，脸上洋溢的亦是灼人的光华(用“灵气逼人”一句不算夸张吧?)还记得美国前总统林肯曾说：“一个人到了四十岁以后，就应该为自己的脸负责。”

为什么有的人上了年纪，虽然是头皤齿豁，满脸布满岁月沧桑，但在那填满生命中的悲酸欣喜的容颜，却是一派安然，慈祥和无边的笃定?但有一些却又是一副猥琐不堪的容颜?这无他，日日端为衣食谋，却不知多读读书，充实充实自己，因此离开学校的日子愈久，就愈是语言无味，愈是面目可憎了。相对地，书乡浸淫日久，则胸次玲珑、见识广阔，自然语言有味，气质高雅，此即“书卷气”之谓也!固然，我们不必强调中国古代名文人黄山谷说的：“三日不读书，便觉语言无味，面目可憎”，但如果穷年累月，一襟风尘，满面烟火，人就真的是俗不可耐的。

对喜欢阅读的人来说，看书就是一种享受。书卷中的意念像一股无形的动力，影响你的思想和心态。书乡浸淫日久，则心胸玲珑，见识广阔，自然语言有味，气质高雅，此书卷气也。

**高中读书心得1000字篇八**

晚饭过后，妈咪和往常一样，把电视一关，往床头一靠，两腿一盘，拿起放在旁边床头柜上的一本看上去有些旧的写景的书(其实这本书是在一个月前刚买的，可也禁不住妈咪每晚三个小时的翻阅)，便开始很认真的读了起来。

妈咪：“在家憋什么(闷)了好几天”。

我：“妈咪，这个字念……”。

妈咪：“我自己查才能记得牢，你别说”。只见妈咪在查到后，在本子上反复写了七八遍。而后有很认真的读了起来：“在家憋闷了好几天”。妈咪读了好一会，尽管不是很流畅，但是没有读错别字。后来，听见妈咪读道：“一深究竟”。

我疑惑的说：“一深究竟?我怎么没听说过啊。是不是读错了?”。

妈咪正读得起劲，被我这一说，脸上惊讶中带疑惑，疑惑中露惊讶的问：“不是一深究竟吗?“探”这个字不读“shen”吗?我查查到底念什么。”。

不一会，妈咪自己乐了，对我说：“儿子，原来读“tan”不读“shen”啊?不过这两字长得挺像的。”。我强忍住笑说：“是挺像的。”

这篇文章不长，大约就六七百字吧。妈咪一共停顿了五次，有三个字不认识，还有两个读错了。妈咪只上过一年半小学，此后就辍学回家。在我11岁那年妈咪随爸爸一起来到北京，后来爸爸利用晚上的时间教妈咪读书识字。妈咪不是很聪明，但她很刻苦。到现在，八年的时间里，晚上读三小时书妈咪她从未间断过。妈咪性格很要强，做什么总要做到最好，但是因为识字不多，想不出什么好办法，所以现在妈咪更加用功学习知识。

我经常在想：“一个快五十的妇女都如此努力，我们还有什么资格不再努力学习，不努力工作呢?”

**高中读书心得1000字篇九**

魏通三国时期的武将真是高手如云，简直可以与之前的战国七雄相提并论了!有：关羽、张飞、赵云、马超、黄忠、许褚、吕布。其中前五个是刘玄德的五虎上将，本领卓越。许褚是魏国的一员猛将，也是曹操的心腹。吕布是一个奸诈小人，被张飞骂做三姓家奴。人们常说：“人中吕布，马中赤兔。”其实只是说武力和好马的意思，大家可不要误会哟!

三国时期的文将也真是让我大开眼界!要说文将就要说卧龙与凤雏，也就是诸葛孔明和庞统庞士元。诸葛亮足智多谋神机妙算、庞统运筹帷幄忠心护主，他们都是刘备的军师。可一山不容二虎，庞统为救刘备死于落凤坡。

我最喜欢的情节是赵子龙单骑救阿斗。当时刘备率众百姓日行仅十多里，曹操派了五千骑兵限一日一夜赶上刘备。赵云冲进村里，找到了糜夫人，可糜夫人身受重伤为不连累赵子龙，便将阿斗放在地上，自己投井自杀了。子龙背着阿斗在曹营中奋力拼杀，曹操问道：“营中是谁?”赵云大喊一声：“我乃常山赵子龙是也!”

子龙带着阿斗冲出重围，见到刘备，双手递过，刘备却将阿斗丢在地上说：“为了你这小子，差点损我一员大将!”子龙抱起阿斗哭着拜倒：“赵云肝脑涂地也难报主公的知遇之恩!”从这便可以体现出刘备与赵子龙浓厚的主仆情谊。

当然三国的精彩情节有很多，列如：关羽过五关斩六将、诸葛亮三气周公瑾、孔明七擒蛮王孟获、江东孔明舌战群儒等等。出师表的名气想必大家都知道，曾被南宋著名爱国诗人陆游这样评价“出师一表真名世，千载谁堪伯仲间。”

读三国的意义就是在于了解历史，学习古代人的优秀品质、顽强拼搏的精神!

**高中读书心得1000字篇十**

童年，一个简简单单的两个字，一个让人感到欢乐的两个字，一个让人年轻无极限的两个字，却被高尔基爷爷描写的如此悲伤，又如此幸福。

高尔基爷爷活了69年，在生命的69年当中，他创作了惊人的作品，如：《我的大学》《海燕》《在人间》……可让我意义最深的一篇作品就是：《童年》。

小小的阿廖沙，在三四岁的时候，父亲就不幸地去世了，母亲带着阿廖沙投靠到了外婆外公的那里。

母亲的来到引起了大舅米哈伊尔与小舅雅科夫的争斗。他们怕母亲讨要嫁妆。阿廖沙的外公很凶，经常毒打阿廖沙，却又在他生病的时候来关照他。

我喜欢阿廖沙的外婆，外婆很亲切，也很勇敢，不会给阿廖沙带来负面能量，再一次大火中，外婆非常勇敢的扑向大火，拿起水盆把火浇灭了。

我还喜欢阿廖沙的朋友小茨冈，那是一个非常有正义感的小伙子，每次在阿廖沙被打的时候，他总是伸出手来帮阿廖沙挡住痛打。不过，还是被两个可恶的舅舅给害死了。

我们认识的童年，应该是快乐的童年，是开心的童年，是无忧无虑的童年，可是，在著名作家高尔基笔下的童年，却是痛苦、悲伤、残忍凝聚在一起的童年，这是童年吗?就这样，阿廖沙在这个沉重的家庭中早早离别了自身的童年。

我为什么喜欢阿廖沙的外祖母，因为她勇敢;因为她慈祥;因为她温柔。她能够给阿廖沙带来正面能量。

阿廖沙3岁丧父，10岁丧母，你能够想象，我们如果和阿廖沙一样，我们到底能不能扛住这一系列的重大打击?我们能不能像阿廖沙一样继续生活?

我们要从现在开始，珍惜自身童年的一分一秒的时间，更要尊敬老人，孝敬父母。

**高中读书心得1000字篇十一**

暑假里，我读了曹文轩叔叔的长篇小说《青铜葵花》。作品写苦难—大苦难，将苦难写到深刻之处;作品写美—大美，将美写到了极致;作品写爱—至爱，将爱写的充满生机与情意。这本书使我对生活，对苦难有了一个深刻的理解，并对自己从内心开始了深深的反思。

葵花是一位文静而瘦弱的女孩，除了爸爸，他甚至没有一个亲戚，葵花随爸爸从城里搬来芦苇荡，爸爸和单位同事每天都忙于工作，甚至晚上还要开会加班，没有时间陪伴葵花，葵花只能独自玩耍，闷了，她就去池塘边看鱼、去食堂看厨师炒菜，有时常常与野花对话，与叶子上美丽的瓢虫对话。我觉得葵花真是太孤独，太可怜了。想一下自己及身边的朋友，真是幸福，不仅有父母的陪伴，和小朋友一起玩耍，假期爸爸妈妈还能带我们出去旅游。

葵花虽然很孤独，但她没有生爸爸的气，当爸爸很晚回来后，她会情不自禁地钻进爸爸的怀里，她感到很惬意，葵花觉得这是一天中最温馨，最美好的时光了。啊!葵花太懂事了!

葵花的爸爸是位雕塑家，有一天，他将葵花托付给了看门的丁伯伯，带着画具及写生用物去葵花田写生。可是爸爸在坐船回来时，船被河水打翻，爸爸不在了，葵花再也看不到爸爸了，她的嗓子哭哑了，每天深夜，葵花都在梦中呼唤爸爸读到这里，我伤心极了，葵花的遭遇太悲惨了，我想读到这本书的人，都会对她产生同情之心。若现实生活中有这么一个人，我想，我们大家都会千方百计地去关心她照顾她。

从此葵花经常往葵花田里跑，去喊爸爸，干校的人必须劳动，没有时间照料葵花，决定送由大麦地的人寄养。

大麦地有一位小男孩叫青铜，他是个哑巴，青铜养了一头健壮的牛，他和牛形影不离，感情特别好。有一次葵花坐船遇到危险，还是青铜和牛一块救了葵花。青铜虽哑，但外面高音喇叭里所说的关于寄养葵花的事却真真切切地听到了。青铜喜欢葵花，同情葵花，爸爸、妈妈、奶奶也都喜欢葵花，想领养葵花，而葵花也喜欢青铜一家，在众多领养她的人中，葵花选择了青铜一家，为此青铜一家人非常高兴。小葵花一夜之间就融入了那个家，葵花成了青铜的尾巴，几乎没用什么时间，葵花就能与青铜交流一切，包括心中最细微的想法。

开学的日子越来越近了，这些天，青铜家的大人们每天夜里都睡不好，因为家里只有一笔钱，这一笔钱是一篮一篮书蔬菜换来的;是一只一只鸡蛋换来的;是一条一条鱼换来的;是他们从嘴里一口一口省下来的，而这笔钱，只能供一个人上学，青铜十一岁了，葵花七岁了，都已到了自己上学的年龄。

最后，大人决定，让葵花先上学。而葵花说：“让哥哥先上学我还小哩，我要在家陪奶奶。青铜好像早已想好似的用手势告诉爸爸、妈妈、奶奶：“让妹妹上吧我不上学，我上学也没用，我要放牛。”这两个孩子不停地争辩着，搞的大人心理很难受。第二天青铜捧出一只罐子来，然后从口袋里掏出两只染了颜色的银杏来。他比画着说：“我将它放到罐子里，谁摸到红杏，谁去上学谁也不能耍赖。”青铜示意葵花先摸，葵花摸到了红杏。青铜是一颗绿色的银杏。青铜笑了，但已含了眼泪，他永远不会说出这里头的秘密。

太感人了!我为青铜一家人对葵花的疼爱，为青铜、葵花的互爱互让我感动，更为青铜对葵花的那份兄妹情意感动。我们从他们身上看到了生活在幸福时代的我们，所缺欠的是什么?

《青铜葵花》这本书感人的情节还有很多很多，这本书我读了三遍，还是爱不释手，每次读完，我都会受到一种更深的教育和受益。同学们，赶紧读一读这本书吧!我相信你们也会被感动与震撼!

**高中读书心得1000字篇十二**

我从小就听说过我国古代的四大名著：《水浒传》、《三国演义》、《红楼梦》、《西游记》。而当时我对《红楼梦》的印象就只知道有叫贾宝玉、林黛玉两个人。而现在读起它，还是会被它的情节所深深地吸引。

到了六年级，那时班里已有好多同学都读完了四大名著，可我还有一本《红楼梦》。当我第一次看时，就被吸引住了。

我发现这书里的诗句写得十分妙，读时不但琅琅上口，寓意也是极深刻，渐渐地，对《红楼梦》产生了浓浓兴趣。读完后，不禁感慨，林黛玉竟然如此的多愁善感，这是一个十几岁的少女所应具有的性格吗?或许她的性格是周围环境所造成的，没有父母的关怀、寄人篱下。但她受到了贾府上下无微不至的关怀，却依然有些不满足。她最终因忧虑而死。我觉得林黛玉正是一道美丽的风景线。“黛”是一种墨绿色，代表她对自由的向往。她多愁善感、任性自私，还很爱哭，但实质上，这正是对封建社会束缚人性的一种很好的回击!她敢于追求自由，反抗社会，寻找自己真正的幸福，这正是她可贵的品质和内涵。在那黑暗的时代，却有着这种特殊的风景线。

没错，她就是一道风景线，以降珠草的身份，给了黑暗、趋炎附势、欺上媚下的社会留下深深的印迹。虽然有着薛宝钗、贾元春之流的批判，但是她的芳迹、高贵、勇敢以及敢于同时代抗争的精神给人留下深深的印象。

全书以贾宝玉与林黛玉的爱情悲剧为主线，讲述贾府的兴衰历史，也以侧面写应了封建家庭的荒淫、腐败，表现了封建制度的腐朽和社会的黑暗。作者也写终都透露着哀怨伤感的请调，流露出一种消极思想。

以前初读出了对于封建剥削阶级的腐朽生活和精神实质有切实的体验和感受，小说自始至《红楼梦》时，一直都认为林黛玉是不懂事，小心眼的人。每当贾宝玉对别的女孩子说一句话时就又哭又闹。当别人含蓄地指点她的错误时，她总会讽刺别人一番。好像自己是多么的完美，没有丝毫的缺点。贾府怎么容得下这样的人。但是读的次数多了，才真正体会到她，所以才会有了先前的感悟。所以我还想再次强调：林妹妹是一道即美丽又特殊的风景线。

**高中读书心得1000字篇十三**

《骆驼祥子》这本书的作者是著名文学家老舍，小说主要写了一个叫祥子的人力车夫的悲惨故事。

祥子一开始年轻力壮，什么不良嗜好也没有，一心想买一辆属于自我的车，祥子省吃俭用三年才买上了一辆，他此后的生活越来越起劲。一次被大兵们抓去，车被抢走了，由于他的机灵，他逃出来还带了三个骆驼，卖了三十五快，使他有了重卖车的期望，但又被侦探敲诈了。他娶了虎妞，虎妞买了二强子的车给祥子，却又因生病花光了虎妞的积蓄，虎妞又因难产死了，祥子只好卖了车办丧事。小福子对祥子有情有义，为了父亲和弟弟，她去白房子，最终吊死。祥子经过这些挫折，最终完全堕落，心中的一切梦想的破灭。他吃喝嫖赌，还出卖朋友、撒谎骗钱，变成社会的行尸走肉。

从一个诚实、正直、年轻力壮的小伙子变成一个撒谎、懒惰的渣子，我感触很大，过去的老北京那些没权没势的穷苦车夫受尽压迫与欺辱，心中的期望一点点变成失望，最终变成绝望。

对于祥子，他一开始有着劳动人民的淳朴善良，像骆驼一样老实、吃苦耐劳。如此好的一个社会青年，若生于今日的社会，定会有所作为。

虽然祥子最终变得落魄、懒惰，但之前的一些品质值得我们今日的中学生学习，取他人之长，丰富我们的精神。祥子能忍、重情重义、老实、正直、友善、对目标不懈追求、有期望就有动力等众多优秀品质。

其实环境也会影响个人，艰苦的环境造就能吃苦耐劳的人们，和平富裕反而使有些人懒惰;过度的欺压和逼迫也会改变个人，正如祥子等许多车夫。所以，不能因为环境改变而改变自我的优秀品质，但遇到比自我更优秀的人，要学习他人的长处，使自我长处更长，短处不在使自我自卑。

**高中读书心得1000字篇十四**

《红楼梦》是一部中国末期封建社会的百科全书。小说以讲述上层社会中的四大家族为中心图画，真实、生动地描写了十八世纪上半叶中国末期封建社会的全部生活，是这段历史生活的一面镜子和缩影，是中国古老封建社会已经无可挽回地走向崩溃的真实写照。把一个个的人物写的活灵活现，有以神话故事中的女娲为开头引出着一故事——石头记。有以甄隐士为线索开始即结束了整个的故事。

我总认为红楼梦的伟大之处在于它体现了一种败落的趋势，不管是家族的，爱情的，仕途的，都是走向没落，这在喜聚不喜散，爱好大团圆结尾的中国古典小说中并不多见。

我不得不感谢续者高鄂，尽管他在很多方面跟不上曹雪芹的思想，但他至少让黛玉死了，管她登仙还是辞世，至少她别了宝玉，很好很好。

不是说我天生残忍喜欢看别人的悲剧，但是，不是有句话说吗?塞翁失马，焉之非福?对于黛玉这样一个脆弱的封建少女来说，死，是她的解脱，是她所有悲剧的终结，是她的幸福。当她在地下安静的沉眠时，看着宝玉仍在凡世寻找出路，不得不说，她还是幸福的。

相比之下，应该说，宝钗是一个深受传统思想文化禁锢的女孩，文中也没有提及她究竟是不是喜欢宝玉，只是明示了贾府最高权威元春站在了宝钗的一边。没人会在意宝钗的意见，她和宝玉一样。只是封建贵族制的牺牲品。

宝玉犯错挨了打，宝钗义正言辞，劝道“你是要改过了罢。”于是她被学者定位封建统治的卫道士。等我们看到了红楼的结局：黛玉的惨剧，宝玉的悲剧，宝钗的闹剧。

品读之后，就会发现能够受伤也是一种福气，即使是像黛玉那样失恋了，一夜之间老了十岁也不介意，假如能大哭一场就好了。有多少人能像她一样抱着自己的抱负与才华和对宝玉的爱和恨走呢?

我的意思是：假如有一种人生归宿可以选择，那么，死于伤心，比活在心如枯槁不发芽的灰暗生活里，更合我意。

林黛玉那种“碧云天，黄花地”的哀愁，并不是空泛无由的，好的感情总是最接近人类美的本质。女子对此的追求要更偏执些，注定也要受更多的苦。

宝黛二人的故事告诉了我们：感情是一种如此稀缺的资源，除了珍惜，我们别无它法。

**高中读书心得1000字篇十五**

“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这个暑假，我又重温了我国四大名著之一的《三国演义》。

东汉末年，汉灵帝昏庸无能，引起了臣子的不满和天下的大乱。诸侯割地分据，百姓流离失所，谋臣武将拥主为王，而皇帝，则成了光杆儿司令。在各路诸侯你厮我砍的战斗中，渐渐形成了魏、蜀、吴的三国鼎立之势。由于他们实力相当，所以僵持不下，谁也攻不破谁。

在魏、蜀、吴的三国的主公中，我最欣赏与钦佩刘备。因为他虽无诸葛亮的济世之才，也没有关羽的高超武艺，却以仁德使赵云、黄忠、马超等当世虎将的投靠，虽身居三国最弱却能保持不灭，这是何等的能力!

但他最让人敬佩的品质还不止于此。当曹操以徐庶之母为威胁让徐庶前来投靠他时，徐庶向刘备举荐了诸葛亮。相信大家已经知道，三顾茅庐的故事就此展开。刘备前两次去往隆重拜访诸葛亮，都没有见着，无功而返。第三次，当他准备启程时，关羽、张飞二人极力劝阻，但经过一番劝说，还是去了终于，功夫不负苦心人，刘备的耐心与诚恳打动了诸葛亮，使得他为刘备鞠躬尽瘁、死而后已。但最终因为五虎将的相继离世和刘禅的懦弱无能，蜀国终于土崩瓦解。

三国演义里，我还有一个钦佩的对象——司马懿。他作为一个能与诸葛亮匹敌的人物，懂得在别人面前示弱，善于隐藏自己的一举一动。也就是这些特点，把他推上了帝王的宝座。

合上书，我的心仍在三国的世界里遨游，久久不肯离去。我细细品读这些经典，希望他们能带给我人生的哲理……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